

# 中标候选人公示

2023 年海珠区城市街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 项目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具体如下：

中标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	第二候选人	第三候选人
单位名称	(主)广州市绿化有限公司；(成)广州园林建筑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广州市海珠城发生态景观有限公司	(主)广州市花木有限公司；(成)广东如春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主)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成)中城科泽工程设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总报价 (万元)	2607.235989	2593.47832	2539.04
质量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相关工程规范及设计规程。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相关工程规范及设计规程。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相关工程规范及设计规程。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工期（交货期）	总工期：580 日历天 设计工期：90 日历天 施工工期：490 日历天	总工期：580 日历天 设计工期：90 日历天 施工工期：490 日历天	总工期：580 日历天 设计工期：90 日历天 施工工期：490 日历天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资格证书/编号	雷杰/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粤高职证字第 1801001010487 号	陈慧/广东省职称证书 /2201001071434	刘明辉/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粤高职证字第 0902001100221 号
综合得分	96.87	85.69	82.12

公示时间从 2023 年 4 月 29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5 月 5 日 00 时 00 分止。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以及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书面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有异议的，应

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市海珠区公园管理中心

联系人：黄工                      联系电话：020-89885687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工业大道中 220 号庄头公园

投诉受理部门（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89885682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 472 号

附：评标报告

招标人：广州市海珠区公园管理中心

2023 年 4 月 28 日

